

---

第三十八课、结论：对来源探讨一些应有的态度（二）

① 神的创造是好的，道成肉身的必需性乃是因为人犯罪堕落

神的创造、道成肉身和耶稣的救赎并非一个整体计划的三步曲，基督并非宇宙进化的中心。若不是亚当犯罪的缘故，基督就无须降世为人，因为基督是末后的亚当（林前 15：47；罗 5：12—21）。神看祂的创造是好的（创 1：31），人的堕落使土地被咒诅（创 3：17），整个创造也变成虚空（罗 8：20）：人堕落使宇宙增加向不规则的趋势（使热工第二定律加速进行），并带来人类的死亡和罪恶。十架的救赎完成在基督里新造的人（林后 5：17），而非恢复旧创造：弱肉强食的取缔（赛 11：6；65：25）乃指新天新地，非指原来的创造。

（二）七个结论

(1)神的启示和照顾：在圣经的系统中，人需要察觉到神对万物的掌管，并无超自然与自然界之分别，神迹奇事，是神所作的寻常事，表明某种旨意的记号（如约翰福音的七件神迹）。

(2)科学乃是一种实验求证的方法：这种方法不倚靠有神的假设。（虽然现代科学之来源有赖圣经的启示，参第二十四、二十五课）。哲学大前提在“历史或来源”科学如进化历史、地球来源等的讨论上较重要，在“实验或实行”科学却容易因实验精神达成协议（如微生物学、化学等），科学理论应以实验精神为依赖。

(3)人是灵魂体合一的个体（参第十一课）：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，饱偿人类肉体与精神上的痛苦，他的死与复活代表人灵魂体的整体救赎。

(4)“一切的真理都是神的真理”：人与动物都同出一辙——尘土。科学方法使人找到物质界的客观真理。科学家严谨的治学方法，乃是人类最高美德之一。与圣经的真理应无冲突。

(5)历史和神学的立场在解经学并重：圣经尤其是创世记的记载有关全人类，它的神学意义与它的历史意义不能分割。隐喻性解释创世记分割宗教领域和科学领域，与神一致的启示冲突。

(6)圣经乃是信仰上和行为上唯一的依赖，并非科学教科书：科学只能在解经学上扮演奴仆的地位。圣经的权威乃是它基于它是神所默示。科学的系统在实验领域中有它的原则，不受圣经的规范。

(7)进化论所面对的挑战：天演论可解释生物异态，但却不能解释种以上的合成进化。生物界中正酝酿着哲学大前提的蜕变。因此创造与进化都是哲学大前提的辩论。

总而言之，科学与创世记的中心真理：人乃是神所造，但人悖逆创造主，故需要祂的拯救。

习作：

试根据这个课程来衡量科学与圣经之关系。